



2021年1月10日 是首个中国人民警察节 节日 寒夜 “红蓝”坚守

庆祝首个中国人民警察节系列报道之一

夜幕降临,华灯初上,正当路上行人加快回家的步伐时,长春夜巡民警们却刚刚出门,开启他们夜间的守护工作。2021年1月10日是首个中国人民警察节,而在这个他们专属的节日里,他们依然要奋战在一线,用行动去守护万家团圆,用正义去保护你我平安。对于他们来说,不说辛苦,不言困难,因为选择穿上这身警服,就是选择了这份责任,这份担当!

长春市公安局夜巡巡逻队按照线路夜巡 派出所民警按片区夜巡

1月10日18时30分,在长春市公安局一处巡逻防控工作集结点,10多辆巡逻警车排列整齐,红蓝色警灯不停闪烁,这一抹明亮的红蓝色,让人看上去就非常踏实。长春市公安局夜巡巡逻队的数十名队员集结待命,在出发前,相关领导特意祝他们首个中国人民警察节节日快乐,并叮嘱相关要求,如巡逻期间不允许用手机干与工作无关的事情,不允许睡觉等。据了解,长春市公安局夜巡巡逻队由多个警种组成,主要是按照固定线路在车上进行巡逻。

1月10日18时50分,在长春市公安局宽城区分局柳影路派出所内,所长赵嵬也正带领几名民警和辅警领取枪支,穿戴装备,在做好准备后,所长赵嵬给民警正常开每日夜巡前的例会,交代相关要求。19时,民警们上车正式开始了当日夜巡工作,记者也与他们一同坐上巡逻车。

巡逻车在街上行驶着,而民警们时刻也不敢放松警惕,他们眼睛紧盯窗外。“一般我们在车上主要是看街路两侧有没有异常现象,有没有人进行求助等,如果我们在后半夜看到有人拎着包鬼鬼祟祟的,那么我们肯定是要下车询问情况的,确认核实对方身份!”赵嵬说。

在柳影路车巡了一会后,赵嵬和两名民警又下车进行步巡,尤其是在一些灯光较暗的小巷,老旧居民区内,他们巡查得非常仔细,他们挺拔的身影总给人一种温暖和力量。赵嵬说,他们派出所民警主要是负责片区的夜巡工作,民警会依据近期发案形势和特点,深入辖区小区、重点区域等警情高发地开展巡逻。夜巡分为步巡组和车巡组,车巡主要是沿着比较宽敞的街路,步巡则一般是在一些背街里巷,他们辖区包括农安南街、基隆街等。



两个商贩因位置引发争执 夜巡民警快速化解矛盾

1月10日19时30分左右,夜巡民警接到警情,在青年路与柳影路交会附近,有两个商贩发生争执。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,经了解,原来是两个卖糖葫芦的商贩因为抢位置发生争执,其中一方把对方的喇叭给关了,另一方则动了对方的糖葫芦,两人也互相骂了几句,幸好没有动手。见此情况,民警立即对二人进行批评教育,阐明利害,最终两人认识到自身错误,各让了一步换了位置,同时他们对民警也表示感谢。

赵嵬说,这件事就算处理完了,虽然事不大,但对他们来说不可轻视,如不及时到现场调解处理,那么事情很有可能往严重方向发展。目前他们辖区晚上的案件大多都是这种纠纷,还有打架的、求助的等,不管是什么案件,哪里有警情,他们就会第一时间出现在哪里。

对于在这个特殊的日子里仍坚守在岗位上,赵嵬说,他们早已习惯在节假日加班加点地工作生活,只要能保护百姓的平安,让百姓们有安全感,他们所做的这些就是值得的。国家设立了中国人民警察节,就是对警察的肯定,而在这样一个节日里,他也祝广大战友们节日快乐!

1月10日20时30分左右,当记者离开时,民警们依然有序在辖区内巡护着,面对着琐碎辛苦的工作,面对着冬夜里的寒冷,他们用默默奉献,用付出坚守,守护着人们的平静与安宁。

据了解,长春市公安局夜治安巡逻防控工作起始于2011年7月,由巡警支队负责组织实施,全警夜巡,如今已持续近10年。无论寒暑,每晚19时至次日5时,500余名警力与130余辆巡逻车组成百余个巡逻队,行进在城区各个角落,以车巡与步巡相结合的勤务模式,履行应急处突、治安管控、处置警情、调解纠纷、救援服务等职能,编织出一张覆盖整个城区的“平安网”。2020年长春市夜巡时段同比2019年,实现了刑事、治安警情“双降”,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“双升”的目标。

/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报道 蒋盛松 摄

